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NINE DRAGONS PAPER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89)

有關收購美國漿紙廠的 須予披露交易的進一步資料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收購事項（「該公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提供以下有關收購事項的額外資料，以供股東及投資者參考：

收購事項的代價合共為 175,000,000 美元，有關代價乃由買方及賣方經公平磋商，並計及(i) 賣方就目標公司提供的初步售價；及(ii) 本公司對兩個漿紙廠相關資產所進行的評估以及成立類似業務的成本後釐定。最終代價最後在經過長時間的磋商後釐定，相當於兩個漿紙廠經調整資產淨值的約 1.4 倍。

於本公告日期，訂約方致力於完成該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目前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七月或之前落實完成。

承董事會命
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茵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七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張茵女士、劉名中先生、張成飛先生、劉晉嵩先生及張元福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連鵬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譚惠珠女士、吳亮星先生及林耀堅先生。

*僅供識別